第二章、整體進度及執行情形

新竹縣調適執行方案共涵蓋 3 大關鍵領域、能力建構(含 3 個非關鍵領域)、15 項調適策略、37 項調適措施及 40 項措施內容,彙整 113 年調適方案整體進度及執行情形如附表一所示。針對 113 年本縣執行關鍵調適領域及能力建構之調適措施與重點成果,說明如下:

一、關鍵領域

(一) 土地利用領域

- 1. 新竹縣 113 年已依中央訂定原則及土地屬性完成新竹縣國土功能分區圖(草案)繪製作業,繪製成果已於 113 年底前完成內政部審議,並預計於 114 年 4 月 30 日公告實施。
- 2.於辦理都市計畫區通盤檢討及都市更新計畫或案件等土 地利用政策中,納入考量氣候災害風險,精進相關空間規 劃與管理措施。
- 3.加速完成輔導本縣納管 48 處露營場取得第一階段土地許可,並禁止位於高風險或環境敏感區設置露營場地,積極輔導縣內露營區邁向合法化。
- 4.針對排水系統(縣管河川及區域排水)之承災或疏洪能力, 考量設定長期氣候變化情境,納入相關改善工程中,並於 113年完成辦理縣管區域排水規畫檢討1件及應急工程2件。

(二) 農業生產及生物多樣性領域

1.配合參與農業部召開之農作物生產預測會議,並依據會議 檢討結果辦理相關後續因應作為。

- 2. 遵循農業部指導並配合國土計畫辦理農地資源空間規劃計畫,檢視本縣農產業空間布建規劃,研擬 113 年度農地利用綜合規劃草案。
- 3.本縣臨海養殖漁業主要係飼養廣溫性魚種之鳥魚為主,並 與白蝦混養,並已完成6次雇工清除養殖池周邊水路雜草 等,避免水路堵塞並保持其之暢通。
- 4.持續推廣及輔導農林漁畜種植抗逆境品種作物,並強化農作物因應氣候變遷衝擊之調適設施,已完成3件推廣工作; 推廣、補助(輔導)面積達 1.2 公頃。
- 5.針對氣候變遷下之脆弱物種辦理 1 案生態調查計畫(新竹地區槲櫟原生地復育與族群監測、生育地管理維護及區外栽植植株監測保育計畫)。

(三) 健康領域

- 1. 完成辦理登革熱防治啟動誓師大會暨教育訓練及傳染病 暨檢體包裝運送教育訓練(含人畜共通課程)共 2 場次,加 強本縣氣候變遷相關傳染病防治及相關衛教工作。
- 2. 辦理「中小企業工作環境輔導改善計畫」完成輔導 424 場次,納入雇主及勞工預防職場熱危害宣導。
- 3.針對氣候型災害(颱風、熱寒危害)提供脆弱群體扶助共930人次。
- 4.針對社區長者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聯繫會報1場次;參與人數共118人,並於會議時宣導有關氣候變遷議題並請據點承辦志工留意長者們衣物保暖及體況。

二、能力建構(含非關鍵領域)

(一) 能力建構

- 針對政府機關人員完成辦理 2 場次教育訓練會議(氣候風險評估研討會1場次、國家氣候科學報告座談會1場次)。
- 2. 針對山區社區民眾(原住民)完成辦理 3 場次獎勵輔導造林計畫宣導會(尖石鄉 1 場次、五峰鄉 2 場次)。
- 3.針對機關、學校及社區民眾完成辦理 5 場次氣候變遷調適 與風險認知教育宣導活動(氣候變遷宣導活動 3 場次、氣 候變遷調適輕旅行 2 場次)。
- 4. 已於 113 年 9 月 2 日經本縣動員、戰綜、災防三會報核定本縣修訂之災害防救計畫,檢討納入氣候型災害。
- 5. 推動智慧防汛網推廣建置計畫,完成精進水患自主防災社 區共5處。
- 6. 針對本縣 13 公所、縣府災害業務人員、警察局及消防局 等公務機關,辦理各式防災宣導及教育訓練共計 30 場次。
- 7. 針對本縣山區聚落或社區民眾,辦理土石流自主防災演練 共3場次。
- 8.針對各鄉鎮市公所農業課人員、村里幹事、田間調查員及 農會推廣人員、農業產銷班農民完成辦理農業調適教育宣 導會議 2 場次(農業天然災害查報救助與損害鑑定教育講 習會、農產業天然災害現地調查 APP 講習會)。
- 9. 為加強水資中心因應強降雨災害能力,並滾動檢討緊急應 變機制,已完成辦理3次防災作業演練。

(二) 維生基礎設施領域

- 1. 共完成68座老舊橋梁維修補強作業,並評估老舊危險橋 梁因應氣候風險增加之耐受力。
- 2.每季針對公有鎮掩埋場擋土牆進行穩定性監測作業;總 計完成8次。

(三) 水資源領域

為因應氣候變遷趨勢,113 年配合參與水利署辦理之 抗旱緊急應變小組會議7場次,據以合作協調本縣因應極 端枯旱之用水調適措施。

(四) 能源供給及產業領域

於113年颱風來襲時配合聯繫公用事業單位,共辦理 4場次行前整備會議及災後相關復原工作,並舉辦1場模 擬天然氣事故緊急應變處理情形防災演練工作。

三、其他項目

(一) 因應氣候衝擊調適措施執行情形

針對本縣因應高溫、強降雨、乾旱、海平面上升等氣 候衝擊之調適措施分列如下,並彙整如附表二。

- 1.因應高溫調適措施
- (1)透過多元管道辦理預防熱/寒危害衛教宣導。(健康領域)
- (2) 雇主及勞工預防職場熱危害。(健康領域)

2.因應強降雨調適措施

- (1)辦理都市計畫區通盤檢討,納入考量氣候變遷災害風險變化。(土地利用領域)
- (2)縣管河川及區域排水系統改善規劃優先考量淹水災害風險區域。(土地利用領域)
- (3) 智慧防汛網推廣建置計畫。(能力建構)
- (4) 縣管區域雨水下水道水位智慧監控。(能力建構)
- (5) 定期檢討車行地下道淹水預防(警)作業。(能力建構)
- (6)加強水資中心因應強降雨災害能力。(能力建構)

3.因應乾旱調適措施

辦理抗旱應變措施-因應氣候變遷趨勢,與中央 主管機關合作協調本縣因應極端枯旱之用水調適措 施。(能力建構)

4.因應海平面上升

漁業資源及生產環境維護與管理-因應氣候變遷 導致海平面上升、寒害或暴潮等衝擊,可能對臨海養 殖漁業區影響與經濟損失,檢視本縣臨海養殖漁業 因應氣候變遷衝擊採行相關適地適養之調適措施(例 如抗寒害魚種、養殖區退縮、加高既有塭提、魚塭排 水路清淤工作等)。(農業及生物多樣性領域)

(二) 因地制宜調適措施執行情形

針對本縣以社區為本、以原住民族為本、強化脆弱群體、以自然為本(NbS)之調適措施分列如下,彙整如附表三。

1.以社區為本:年長者參與健康調適活動。(健康領域)

- 2.以原住民族為本:強化原住民族因應氣候變遷災害之風險 溝通:定期宣導原住民族認識與因應氣候風險,並於原住 民保留地辦理山林保育工作。(能力建構)
- 3.強化脆弱群體:
- (1)針對脆弱群體建立災前緊急撤離機制。(健康領域)
- (2)加強氣候變遷相關傳染病防治及相關衛教工作。(健康領域)
- (3)針對易受氣候變遷影響之脆弱群體提供關懷物資或服務。(健康領域)
- 4.以自然為本:於水環境工程之生態檢核中,要求落實評估 可採行 NbS 精神之設計概念。(土地利用領域)
- (三) 跨局處協作計畫執行情形

針對本府涉及跨局處協作計畫之調適措施分列如下, 並於附表一之備註欄註明主/協辦單位。

- 定期檢討車行地下道淹水預防(警)作業。(由工務處主辦, 各鄉鎮市公所協辦)
- 2. 年長者參與健康調適活動。(由社會處主辦,環保局協辦)
- 3. 加強氣候變遷相關傳染病防治及相關衛教工作(由衛生局 主辦,環保局協辦)
- (四) 中央補助計畫執行情形

針對本縣調適措施中涉及中央補助計畫者分列如下:

1. 關鍵領域-土地利用領域

- (1)本縣 113 年已依中央訂定原則及土地屬性完成新 竹縣國土功能分區圖(草案)繪製作業,繪製成果已 於 113 年底前完成內政部審議。
- (2)加速完成輔導本縣納管 48處露營場取得第一階段 土地許可,並禁止位於高風險或環境敏感區設置 露營場地,積極輔導縣內露營區邁向合法化。
- (3)推動水環境改善納入氣候變遷調適作為,並於辦理全國水環境計畫中評估納入部分以自然為本 (NbS)精神之設計概念,113年已完成工程之生態 檢核工作。
- (4)針對排水系統(縣管河川及區域排水)之承災或疏 洪能力,考量設定長期氣候變化情境,納入相關改 善工程中,並於 113 年完成辦理縣管區域排水規 畫檢討 1 件及應急工程 2 件。

2. 關鍵領域-農業生產及生物多樣性領域

- (1)本縣臨海養殖漁業主要係飼養廣溫性魚種之烏魚為主,並與白蝦混養;已於113年完成6次雇工清除養殖池周邊水路雜草等,避免水路堵塞並保持其之暢通。
- (2)持續推廣及輔導農林漁畜種植抗逆境品種作物, 並強化農作物因應氣候變遷衝擊之調適設施;113 年已完成3件推廣工作及推廣、補助(輔導)面積達 1.2公頃。
- (3)113 年針對氣候變遷下之脆弱物種辦理 1 案生態 調查計畫(新竹地區槲櫟原生地復育與族群監測、 生育地管理維護及區外栽植植株監測保育計畫)。

3. 關鍵領域-健康領域

- (1)113年辦理「中小企業工作環境輔導改善計畫」完成輔導 424 場次,納入雇主及勞工預防職場熱危害宣導。
- (2)113年針對氣候型災害(颱風、熱寒危害)提供脆弱群體扶助共930人次。

4.能力建構

- (1)113 年完成辦理 3 場次獎勵輔導造林計畫宣導會 (尖石鄉 1 場次、五峰鄉 2 場次)。
- (2)針對本縣山區聚落或社區民眾辦理土石流自主防災演練3場次。
- (3)針對各鄉鎮市公所農業課人員、村里幹事、田間調查員及農會推廣人員、農業產銷班農民辦理農業調適教育宣導會議2場次(農業天然災害查報救助與損害鑑定教育講習會、農產業天然災害現地調查 APP 講習會)。